

老房子

老房子被推了,是我的主张。
推倒老房子的理由,源于村里实施的土地整理项目,即用我家现有的宅基地,按我家老房子的占地面积和户籍人口来计算,置换成现金补偿。但条件是,以后这块地上再也不能修建房屋了。

我原本很眷恋老房子,知道它存在的价值,是我在农村仅存的唯一纪念。老房子拆去,故乡、老家、老屋,这些凝结着乡愁的情结,就会彻底模糊了。

父母这些年同我进城居住,家里的老房子早已瓦片破碎,檩木朽断,墙体垮塌,倒塌已是迟早的事。“房子只要没人住,没有烟熏,三五年就会垮塌!”提起老房子,父亲常如是念叨。

许是受利益的诱惑,向来乡土情结较重的我,居然鼓动父母,向村里上交了土地权证。前年初夏,老房子被如约推倒,并被整理成像小田样的地块了。

推房时我没回去,父亲和母亲去了现场。他们说,几间房,一台挖掘机,三两下就给推倒了,半个小时内,老屋地基就被平整成了小田。唯一值价的木檩,也被当成了柴火,送给了几户近邻。

说这话时,父母脸上半是不舍,半是落寞,心疼中,略显不甘。因为这些房子,花费了他们大半生的心血和财力,在他们立家兴业的艰难年代里,节衣缩食,一篓篓黏土,一根根木料,一张张瓦片,节俭积攒修建出来的,再加上住了几十年,心底的印痕太深了。

几十年的心血,几分钟被摧毁,父母心头的这种感觉,是很复杂的,我懂得。那些陪伴在我们生命历程里的故土和老屋,熟悉得几近麻木,麻木得仿佛没有感情,但越是如此,却越显情之至深。

一如故乡,生活得太久了,就总是满怀怨言和嫌恶,最大的梦想,仅是踮着脚尖走向外面的世界,离开这片熟悉而压抑的土。可当有一天,我们成功地离开了,却又会日夜牵挂着这片土地,想要回到这片土地来,哪怕浮云样飘过,也能呼吸呼吸故土中散发着的草味、花香、果味,甚至山风拂过的气息,亦算是一种奢侈,一种满足,一种幸福。

雷破石潭

顺老屋右侧溪沟而下,溪沟同小河交汇处,便是雷破石潭了。潭因岸边两块巨型大青石而得名,两块青石有农家两幢房屋般大小,形如肥猪懒睡,又若水牛淹澡,偃仰伏卧,姿形安然,棱角分明,让少时的我时常揣测猜想。

但无论这两块石头形貌如何,我仍坚信这两块石头以前是一个整体,只是后来不知何故,惹怒了雷公,被其神力劈为两半。关于这一传说的佐证,是两块巨石的中间断裂处,有十分明显的联结印痕,若一面有凹,另一面必定凸,一面有尖角,而另一面则必呼之以锐窝。

雷破石虽然巨大,但在孩童们心中,却是游要攀爬的好去处。两块大石头,要想爬上顶端背脊,不仅要考验臂力体能,吊坠紧握手脚协调配合并用,也要考验判断何处需侧身挤挂,何时需侧钩提腹而上等运动智慧。总之,我们一班孩童从初始时在石下急得团团直转,到后来轻松上下如履平地,雷破石就这样安稳地陪着我们成长,平静地看着我们一天天强壮。

安静时,我也会从石上看下面深幽的潭水,不时游过的团鳖和鱼儿,突然间蹿出水面,钩卷尾鳍,身形横陈,“啪”地一声脆响,又跌进水中,在水面荡起一圈圈涟漪。

雷破石潭,是我们儿时眼里看不厌的连环画,是玩不累的童趣乐园。冬天,到冒着薄薄雾气的河边,看清澈见底的水河里,鱼儿从一个石缝间小心翼翼地探出头来,或摇头摆尾身姿优雅地缓缓轻游,或迅疾如脱弓之箭射入另一个石缝内隐藏;春天,水面渐渐泛绿,河水也渐渐变得浑浊,不时有鱼儿“啪啪”地跳出水面,让整个季节变得躁动、热闹、生机勃勃。据说,这是鱼儿们恋爱的季节,因为抑制不住激动,所以上岸下跳;夏天,吃过早饭,避开父母的视线,偷偷溜下河,还未到河岸,便已脱去衣裤,从岸边光溜溜的小石台上,

故乡渐成浮云

□ 王安全

上,“啪嗒”一下跃入河中,一个猛子扎到河底,用手抓一把细细的洁净河砂,撒开,看砂粒在水中飘飘荡荡地起浮沉落;秋天,河水逐渐变得沉稳平静,像性格平和的故乡人,一任秋风扫过,落叶飘零水面,纵使轻起涟漪,但也简单快乐,无羁无来,随性洒脱。

圆潭河坝

雷破石潭下游十余米,有一小河流叫圆潭,因其形似锅底,故名圆潭,又名锅底潭。潭小且水深,没有游水乐趣,故此潭只能做牛儿的洗澡潭了。

圆潭旁边有河滩较宽阔,乱石密布,但这河滩和乱石却不失为我们的乐园,可以在乱石上蹦跳,比赛着从这个乱石跳到另一个乱石,也可以在乱石间寻找藏身之所,让小伙伴们一通好找。

当然,乱石滩对我而言,最大的乐趣就是把牛儿赶进圆潭洗澡,而我则在乱石间找些颜色各异的小石块,有坚硬的椭圆形卵石,通体晶莹的荧石,散着明亮光泽的大理石,红色软体的砾石……然后在平整的石面上描画:花草呀,房子呀,云彩啊,河流啊等等,穷尽脑海中存在着的各种图形,有时还会编些顺口溜,歪歪扭扭地书写在石头上。

画倦了,写累了,就在河滩几块平整的石头上仰卧。安静地听河水和礁石的爱恋故事,河水轻轻地抚拍石缝,石缝内发出柔柔地应答。又如农家做饭时那些特有的工序,待米饭在开水里煮至七成熟,然后带汤汁舀出,在竹篾编织的苕箕上过滤后,将去汤的米饭重新倒回锅内煮熟,在米饭溢汤回锅完毕后,倒扣苕箕,用锅铲在苕箕背上轻轻敲打,残留在缝隙间的白米粒儿,散雪飞花般地回落到米团上,那敲打声清脆有力,充满特别的节奏和韵律感。

有时,我会仰面看着天上的云朵,变来幻去,时而如骏马扬蹄飞驰,时而如仙女飘飘娜娜,时而似猛犬龇牙,时而又如斗牛狂奔……

碾子田与大石碾

碾子田里常年住着鲤鱼、鲫鱼、草鱼,松软的田埂上有窟洞相连的黄鳝巢、螃蟹窝。在长满藻草的田埂上轻轻踏足,便能惊动藻间鱼儿或疾或缓地溜游,循迹觅踪追寻而去,会在另一个藻丛间,想着法儿将其捉住。

每年插秧或收获稻谷时节,就是碾子田里最热闹的日子,大人们在田里一边劳动,一边对受惊吓逃避而撞击腿膀的鱼儿展开围捕,尤其是稻收时节,谷穗头击打着拌桶的“咚咚”声,和人们捕鱼时的欢笑声,交响混杂,此起彼伏,那场景,不仅可以感染一方农家,也能感染一季时节,感染一个时代。

碾子田的得名,是因为田边有一个大石碾碾子。石碾是用来碾轧草纸原料的,那时农家生活需要草纸的量很大,逢年过节需要给祖先烧草纸寄托思念,谁家有丧事必须烧草纸祭奠,各种酒席需要草纸抹桌凳擦碗筷,甚至揩嘴唇擦屁股,也用这些贵贵的满是粗糙竹茎的草纸。其实相比今天细腻软滑的卫生纸中,这种黄色的草纸还是挺环保的。

一些长相较差的竹子,被低价收购起来,扎成捆,放在石灰池内沤沤,待软化后捞出,放在碾碌里压烂过滤,再取其糟浆,加工成纸。

爷爷在世时,不论日子过得多紧张,每逢中元、除夕,他总会花几元钱,买上一大捆草纸回家,花几天的工夫,一张张撕揭开来,用一个名叫钱鏊的专用器具,将其刃口弯卷成半圆,在草纸上轻轻击打,印出如银元样的圆环图纹,再折叠成小方块,写上纪念的铭文,放在堂屋神仙牌位处的桌上,焚香燃烛,供内烧酒,一番祭奠,然后或在堂屋前,或去祖先们的坟前,一封封烧化……

石笋

石笋河河道狭小,比溪沟略宽。冬春秋等枯水季节河水流量小,细曲淙淙,绕石萦绕,

柔婉清约,再加上两岸荆灌丛生,花飞草长,鱼潜鸟宿,河道显得深幽静谧。

石笋居河西岸,一座山丘,高出地面数十米,山丘上突兀耸峙着两座石峰,高百余米,与峰侧山体断崖比肩齐平,其姿形独特,恍若一对情侣,正相对凝眸,爱意缠绵;又似一对同扛风霜的兄弟,并肩伫立。

石笋峭壁如削,笋上有几株苍老的松柏,松柏几十年来都一个姿形模样,未见长大,远远望去,俨若千年道盘坐悟道,青丝幡然,一派仙家风骨。

相传至今只有一人爬上过石笋,其用木棒和绳索扎成百丈云梯,踽踽如蜗攀爬数个时辰,方才上顶,顶上山风呼啸,犹若山神震怒警告,故其匆匆砍了几捆柴火,便急急下来。回家后就大病一场,差点殒命,甚是奇异。自此乡邻们对石笋就更加敬畏,无人敢再造次攀爬。

家乡人敬畏石笋,便赋予了诸多神话传说,有传为太上老君所遣玉柱,也有人言传为观音五指,凡此种种,石笋被人们演绎成了有生命有爱恨的石神,石笋和笋下的山包都成为风水宝地,葬了不少坟茔,更有在石笋脚下结红绳挂红幡拜干爹求保佑的,每到年关,炮仗爆鸣,青烟缭绕,从石笋平添出些许神秘来。

滴水岩

我家的老屋是从滴水岩这个地方搬迁到现址的。故爷爷奶奶都管滴水岩处叫老屋基,于是我们也这样叫,尽管屋基痕迹早已荡然无存,被平整成了自留地,爷爷奶奶逝后就埋葬在老屋基侧对面的坡地上,两座坟家随岁月静默,从老屋基所在的田埂望向苍茫的远山。

滴水岩是一道高约四五十米的笔陡崖,若一道地势分界线,将故乡一塆塆田土分成崖上和崖下。

滴水岩是一条溪沟的流水崖,溪水从碾子田旁边沟渠里顺山势流淌,至滴水岩处便飞泻而下,成为一道景观独特的瀑布。瀑布因季节水量的不同,其外观和气势差别极大。

夏天,溪水陡涨,尤其是暴雨过后,黄色的水流铺天盖地,似一位喝醉烧酒的农家汉子,满嘴咆哮气势汹汹地狂奔而来。雷鸣般的水声,震耳欲聋,瀑水击溅在瀑底赭褐色的乱石上,摔碎成花,水雾飞腾,风随雾生,摇曳曳鱼,就连岸边山林的灌木枝叶,也向一个方向倒伏,恰如那个年代的时髦青年,在头上抹上发油,让头发向一个方向偏梳,油漉漉,水滑滑,浑身透着青春的浪劲儿。

春天,瀑水又如一位穿着洁白薄纱裙的温柔少女,身形纤巧,婀娜婷婷,从崖上飘然而下,纷纷似仙子,朦朦若梦里初恋,溪沟边不时有各色花瓣随水飘落,色彩斑斓,妩媚娇艳,风情无限,让人心旌摇曳,神思万千。

先辈们在滴水岩下凿了一条渠堰,少量瀑水被接灌进了老屋基下的一塆塆田内,这些田要么依形取名,要么按位赐字,如老屋基门前那块田,就叫当门田;当门田下是篾箩田,其圆圈的形状像一口篾箩;还有用于行人路过的叫过路田,终年长满浮萍的叫浮萍田,田边有口水井的叫水井田,长长的像根布条的叫巾巾田……

这些田土既承载了家族生命繁衍的重任,也见证了时代变迁。祖辈们靠在土地上种植庄稼获取收成,又用这些收成养活了一家人,因此,我们对这些田土的感情,是刻进灵魂的。父辈、兄弟姐妹、侄儿侄女们同亿万中国农民一样,在这片土地上生活的同时,也时刻梦想着逃离这块土地。

于是,连结老屋基田地和滴水岩流水的那条灌溉渠堰,终于堵塞垮塌了。

摇铃山

摇铃山的得名,好像是大集体生产时,为了方便传递出工讯息,便在这山梁高处的树上挂一只铃铛,需要出工时,值守村民就在山

上摇响铃铛,久了这山便被称作摇铃山了。而收工则需要敲木鼓,又名敲梆梆,地点在社里中间地段的另一座山包上。铃起梆落,在那些年代,尽管生活困苦,但人们在生产中仍不断开启智慧,创造出诸多新的方式,如飘过故乡山头的层云,新景历历,意蕴层层,如今虽时过境迁,但那些随响铃和梆声起落的记忆,却萦绕在一代人心间。

但也有传言称,摇铃山名早已有之。依据在于离摇铃山不远的地方,有一座规模不小的古寺,名叫演禅寺,相传该寺前身是一座小庙。一天夜里,庙里的老和尚梦见庙旁的古柏树下金光闪闪,老和尚惊醒,忙起身前去查看,却见一衣衫褴褛奄奄一息的年轻后生,老和尚便将其背回庙内,藏于后殿精心照顾。没承想此人就是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,后来朱元璋建立明朝后,感念老和尚救命之恩,下旨将庙扩建成寺,并赐名演禅寺,那棵古柏被人称作金柏树。

相传演禅寺鼎盛时有殿堂三千余间,寺庙周边的数千亩土地均为庙产,有修行僧侣数百人。摇铃山为寺庙柴火房所在地,常年挂着寺铃,警示风火。但世事云狗沦幻,寺庙又逐渐衰落,在民国时期,国民党军围剿川陕苏区红军,在著名的奎山激战中,摇铃山的柴火房被点燃,绵延烧到了寺内,大火烧了整整三天三夜,火光映红了半边天。

无论是系着摇铃的柴火房,还是藏卧真龙天子的帝寺皇殿,在后人们眼里,那或许只是一堆古老而破旧的什物,其或存或毁,也就在可有可无之间,一点也不心疼,更无谈保护了。摇铃山的柴火房烧了,演禅寺的殿宇毁了,它昔日的壮观只会存在于一代人心神忆念之间,既无法恢复,也无谈传承。

一如那些苍署陋苑陈列地面的坟冢,有不知名姓逐渐平塌的古坟荒冢,也有从故事里听说过的某家光辈,更有自小便熟悉冢丘高阜、泥痕新鲜的已故乡邻,那些曾经活过的生命,一如铃铛,在碰撞时响起,然后逐渐消散,归融在漫漫的时光中。

方石头

方石头在房前河对岸的山林里,四四方方一块大石头,体厚形宽,面积如几块农家晒坝般大小,石头上长着茂密的荆灌,野草丛生,雀鸟啼鸣。

童年时方石头处没有路,再加上地处幽深的河谷,总感觉阴森森凉飕飕地,心底对方石头有一种天然的神秘畏惧之感,再加上奶奶为了让我们听话乖巧,不整日胡乱跑动,常诋毁我们说,方石头河里有鬼,以前还出过棒老二,有毛豹子之类的惊悚案例,让我整个童年心里的纯澈阳光,都被诸如方石头之类的凶险地笼罩成为阴影,开始有了对死亡的敬畏,甚至诸多莫名的恐惧。

这些惧怕的心理阴影,随着年龄的增长,心理逐渐强大,阴霾被驱散了许多,只留下若有若无,对世事无常和生命短暂的无奈和惆怅。

如今,方石头下又修建了一条村道公路,每天人来车往,喧闹声不断,方石头的形象在我心里逐渐改变,其实那就是一块大石头托举出的山坡,坡上满是树,树下灌木和荆棘丛生,地坪上有褥中透绿滑软把溜的地木耳,更有党参、沙参、五味子等名贵中药材;松鼠翘着毛茸茸的大尾巴,在林间一边吱吱欢叫跳跃,一边晃动着小脑袋鼓着小圆眼四处寻觅野果;青色的画眉鸟在林间树枝上蹿下跳,不时抖开翅膀,蓬松羽毛,仰着脖子,张开尖嘴,唱出一首首清亮婉转的歌;住在石旁小水沟的螃蟹,披着遗落山间的阳光,举起两只强壮的臂膀,正准备向过路的蚂蚁展示一下武力,却听见身后有大黑鸟的脚步声,忙收缩双翼,将眼睛闭贴在蟹壳上,悄悄缩进洞中,俄顷,危险解除,又耀武扬威地横出洞口,鼓吊着两只眼睛,四处巡逻……

多年以后,我明白了,方石头里也有一个世界,这个世界里也有遗落的阳光,有巨物遮蔽着的阴影,有美妙纯净的歌声,也有危机四伏的猎捕,更有你死我活地残酷杀戮!于是,每一次回家路过方石头,我都会小心翼翼地经过,静静地,用心地听听这个世界。

他嘴里;有人冻得失去知觉,就有人用体温去焐他的手,焐他的脸。

第十个清晨,天边泛出鱼肚白,晨光如金线刺破云层。二连终于抵达指定阵地——青龙岭主峰,全连三十七人满编齐聚。他们互相搀扶,彼此凝望,眼里闪着光。陈宝生缓缓从怀里取出一面旗,轻轻展开,颤抖着挂在旗杆上。风雪呼啸,旗帜猎猎作响。

那一刻,朝阳破云而出,照亮了战士们冻得发紫的脸庞,也照亮了那面在风中飘扬的旗帜。

多年后,连队驻地换了,兵员换了,但那面旗帜始终悬挂在连队荣誉室的正中央,像一座不倒的灯塔。新兵入连的第一课,不是队列训练,不是战术讲解,而是听老班长讲风雪中的三百五十六公里山路。

“我们不是在打仗,”老班长坐在火炉旁,声音低沉而悠远,“我们是在回家。”他站起身,轻轻隔着橱窗抚摸那面旗帜:“这旗,是用来的记的。记着我们是谁,记着我们为什么出发。”

本版责编:子 鱼 常 弘

阿来的读书方法

□ 成金

古往今来,谈读书的智者多如星河,数不胜数。论读书的著述更是灿若文锦,读不胜读。庄子曾说:“吾生也有涯,而知也无涯。以有涯随无涯,殆已。”又言古人之书,其人已朽,其书乃其糟粕。可见他是反对以有限的生命去追求无限知识的。

尽管如此,古今中外,成为一代哲人,其一生所求无不是开拓人类的认知极限、最大程度求索宇宙人生所有的智识。即便是庄子,司马迁评价他:于天下学问,无所不窥。

然而,人在宇宙天地间,毕竟如沧海一粟。人之于日月山川,毕竟如蜉蝣须臾。因此,古今欲成大事、做大学问者,无不有立志之先觉,惜时之勤谨。正如刘勰所说:积学以储宝。积累起始早,时间长,积累的知识也就越多,才能“风雨兴焉、蛟龙生焉”“积善成德,神明自德”。

阿来就是一位具有“立志之先觉,惜时之勤谨”、从小积累而不断开拓创作疆域的作家。他曾言自己幼时读书如饥似渴,学汉语痴迷时,汉字如春雨密织在梦中,词语如飞雪飘洒在眼前,从天而降,漫天无际,可谓“智识之初觉”。稍长,有时泡图书馆,痴迷书中,闭馆时而被关其中,闻书达旦。事虽未必真详,但足见其读书之好、爱、乐、勤。

阿来谈自己的阅读和写作,大多收录在《群山的声音》《当我们谈论文学时,我们在谈些什么》《以文记流年》等散文集中。阿来自称是“一个把文学视为全部生命的人”,“生活,阅读,游历,自然观察,写作,都将用于构建我自己的文学世界”。为什么是这五点呢?一是所有生活的经历、情感都是文学的素材,会滋养文学创作;二是人要把把生活经验转化成审美经验,就需要知识,就需要多读书、读好书;三是游历也是学习,可以开阔视野,可以反观自己生活;四是观察自然是为了获取更深刻、更丰富的审美。

我曾多次聆听阿来的讲座,并曾向他请教过一些读书的问题。阿来提倡:“读书,应该系统地读书,建构自己的知识体系。不应天南海北地读。”又说:“中国文学,就要从《诗经》《楚辞》《汉乐府》,一路往下,唐诗宋词元曲明清小说,现当代几大家。这样,才能贯通中国文学脉络。”在家,就系统地读书。在外,就游历。高适、岑参漫游西域。司马迁、李白,漫游天下,边学习,边创作。这样,一个人的心灵、思想才能融入大地、万物、众生。”

面对想以事写作的年轻人的困惑,阿来说:“人类的一切学问如同一棵大树,历史是根基,是枝干,哲学如水分等汁液营养,一切文学、艺术等好比枝干上的花叶果实。花叶自觉随着枝干的延伸而生长。所以,一个自觉的作家应该建造自己的知识体系。这个体系有深刻的历史社会洞察与阅历,有哲学思想,再加上一定的语言技巧与审美经验,便是一个出色的写作者了。当然,是综合地融合在作者心中,而不是机械地组装、拼凑。现在很多年轻人,被资本、市场扶持,不读文学经典,也不懂文学经典。一部文学经典就是一部百科全书,我的书里也有很多植物学、博物学、佛学、历史、民族志等。用阅读建构自己的知识体系,然后用写作建造自己的文学世界。”

关于文学作品里的情爱描写等问题,阿来说:“我是不喜欢那种赤裸裸的描写。很显然,它不符合中国‘含蓄蕴藉’的古典审美法则,也不符合艺术效果‘言有尽而意无穷’的规律。太直白赤裸裸的描写,是低级的,有什么意蕴呢?况且,肉体与肉体之间的激情,会随着时间的流逝,很快逝去。日久生厌,是普遍的规律。唯有精神的愉悦,才是恒久的、绵长的,才抵得上时间的消磨。”

我曾迷惑,《百年孤独》以‘魔幻现实主义’文学技巧而成为一代经典,那么,如果把这种技巧拿来写中国的故事,也不是经典吗?为什么没有这样类似的经典呢?“阿来反问我:“那文学生命是什么?文学需要创新。没有了创新,能算文学吗?东施效颦,怎么能成为经典呢?“阿来说:“文学就像这个世界一样,有山川、溪谷、花草、尘埃、众生,各有差异。而且时代的长河总是泥沙俱下,经典需要一个大浪淘沙的过程。关键是你做什么?要做,就努力做一流的人;要写,就尽力写一流的作品。”

无可回避,阿来是对我影响很大的一位作家,尤其在创作观念、读书方法等方面。然而,方法、观念毕竟只是“理论的武器”,真正要产生影响,还需要用这“武器”亲自去“实践”,去阅读创作。回到开篇话题:想以有限的生命穷尽无限的智识,达到炉火纯青的造诣,最好要有老师教授适当的方法。有老师、学理论、用方法,去实践,或可真正做到事半功倍。

1948 年冬,华北大地被寒风撕扯,天地间只剩一片苍茫雪原。北风如刀,雪沫扑飞,大雪封山,道路难辨,在这样的绝境之中,一支队伍正悄然穿行于深山沟壑之间。一十一

七团二连,奉命隐蔽入关,执行平津战役关键一役;抢占“青龙岭”高地,扼住敌军南逃咽喉。

这是一条没有地图标记的路,也是一条通往生死边缘的路。

小战士张春发,年仅 17 岁,是连队里最年轻的兵。他脚上那双旧棉鞋早已磨穿,脚趾头冻得发紫,每走一步,血便从鞋底渗出,染红雪地。他咬紧牙关,跟在队伍最后,呼吸如拉风箱,身子摇晃得像风中的枯草。他不敢倒下,他知道,一旦掉队,就再没人能拉他一把。

“小张,来!”一声粗犷却温暖的声音从身后传来,老班长王大山一把夺过他肩上的背包,扛在自己肩上。他脸冻得发紫,鼻尖结着冰碴,却咧嘴一笑:“咱连队,谁掉队,谁就是我的亲兄弟!”

炊事班老李背着他那口在陕北战场上

捡回来的铁锅和半袋米,步履蹒跚。

“老李,歇会儿吧!”有人劝他,他喘着粗气,声音沙哑,“锅……锅还热着……快……喝口汤……接着赶……”。话音未落,他突然踉跄一步,栽倒在雪地里。战友们扑上去,只见他嘴唇发青,手指僵硬,呼吸微弱如游丝。

“老李!老李!”年轻的通信员小赵扑上去,一把将他背起。山路湿滑,他一步一滑,摔倒了,又挣扎着爬起来,膝盖磕破,血混着雪水滴在雪地上。

“你……你先走……”老李艰难地抬起手,想推开小赵。

“闭嘴!”小赵吼道,声音嘶哑,“你是我兄弟!我不能丢下你!”他把仅剩的一块干粮

风雪归途

□ 赵红勇 杨晟彬

塞进老李嘴里,自己却饿得眼前发黑,胃里像被火烧。

“别分了,都留着!”排长陈宝生从怀里掏出半块冻硬的窝头,那是他从出发前偷偷藏下的最后一口粮。他用刺刀将窝头掰成三块,每人一口。“咱们不是一个人在走,”他声音沙哑,却坚定如铁,“是一家人往前冲!”。

那一刻,风雪仿佛静止。三十七双眼睛,映着同一道光,不是火光,不是灯影,而是彼此眼中不灭的信念。

十天九夜,风雪未歇,路未断。有人脚底溃烂,就用布条缠紧继续走;有人晕倒,就有人背、有人抬,哪怕用肩膀扛也要往前挪;有人饿得走不动,就有人把最后一口干粮塞进